附件4

重庆市璧山区统计局

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_Toc29414)

[（一）部门基本情况 1](#_Toc23328)

[1、部门职级 1](#_Toc27520)

[2、内设机构及编制 1](#_Toc9258)

[3、职能职责 3](#_Toc11771)

[（二）预算及支出情况 4](#_Toc24968)

[1、财政资金整体支出 4](#_Toc20115)

[2、部门“三公”经费支出 5](#_Toc16457)

[二、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5](#_Toc4308)

[（一）绩效评价目的 5](#_Toc32155)

[（二）绩效评价原则 5](#_Toc28093)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6](#_Toc17638)

[1、前期准备 6](#_Toc10224)

[2、组织实施 6](#_Toc26545)

[3、分析评价 6](#_Toc18051)

[三、绩效评价情况及结论 7](#_Toc1469)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10](#_Toc21291)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1](#_Toc12032)

[（一）存在的问题 11](#_Toc24272)

[（二）建议 12](#_Toc5730)

为加强财政资金的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璧财绩〔2022〕2号）文件要求，重庆市璧山区统计局对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自评，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 （一）部门基本情况

**1、部门职级**

重庆市璧山区统计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

**2、内设机构及编制**

重庆市璧山区统计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1）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负责机关日常工作的协调和督查；负责机关国有资产的管理；承担公务接待、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后勤服务等工作；其他有关工作。

（2）综合核算科。负责组织实施国民经济核算制度，搜集、整理和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并对数据质量进行审核评估，核算全区地区生产总值；组织实施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统计监测和统计预警分析，进行统计分析和提供咨询服务；参与对镇街和区级部门的考核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有关人口、劳动力和劳动收入统计调查；承担社情民意调查；负责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出版全区性的基本统计资料，管理综合统计数据库；负责对统计数据的使用和提供进行管理、审查、咨询服务；其他有关工作。

（3）工业能源统计科。组织实施工业统计调查、收集、整理和提供有关的调查统计数据，并对工业数据质量进行审核评估；组织实施有关能源资源统计调查，开展全区节能降耗统计监测和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有关社会发展、科技、环境等统计调查；组织实施妇女、儿童发展纲要（规划）统计监测；研究和实施本专业统计方法制度改革，进行统计分析和提供咨询服务，指导本专业统计基础工作；其他有关工作。

（4）建设投资统计科。组织实施全区有关固定资产投资、房地产业、建筑业的统计调查；管理协调各镇街、相关部门本专业的统计调查；搜集、整理和提供本专业统计数据，并对数据质量进行审核评估；研究和实施本专业有关统计制度方法改革；进行统计分析和提供咨询服务；指导本专业统计基础工作；其他有关工作。

（5）服务业统计科。组织实施有关交通运输、仓储业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业和其他服务业、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等服务业的统计工作调查；组织实施全区有关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商品市场运行情况等统计调查；承担利用内资统计调查；管理协调镇街、相关部门本专业的统计调查；搜集、整理和提供本专业统计数据，并对数据质量进行审核评估；研究和实施本专业有关统计制度方法改革；进行统计分析和提供咨询服务；指导本专业统计基础工作；其他有关工作。

重庆市璧山区统计局机关核定行政编制11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科级领导职数5名。机关后勤服务人员事业编制1名。下属重庆市璧山区社会经济调查队、重庆市璧山区普查中心、重庆市璧山区统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等3个事业单位。

**3、职能职责**

（1）承担组织领导和管理协调全区统计调查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组织实施国家统计制度、统计标准和发展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地方统计调查制度和统计改革发展规划。

（2）贯彻执行统计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查处统计违法违纪行为，依法对涉外调查事务、民间统计进行监督管理。负责区级统计综合执法，具体执法交由执法队伍承担，并以部门的名义统一执法。

（3）管理和指导镇街、部门统计工作。协助镇街管理统计办负责人，依法组织对镇街和部门统计数据进行审核、评估，依法管理审批地方统计调查项目。

（4）组织实施全区人口、经济、农业等有关普查和专项调查，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区情区力普查方案。

（5）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核算制度，核算全区地区生产总值，搜集、整理和提供国民经济核算有关资料。

（6）组织实施全区一、二、三产业统计调查，搜集、整理和提供有关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能源资源和环境等统计数据。

（7）建立有关统计数据质量审核、评估和监控制度并组织实施；整理、核定、管理、提供、发布全区基本统计资料。发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基本统计信息；加强对全区统计信息发布的规范管理，组织建立全区统计信息共享平台。

（8）对全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能源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警和统计监督。组织实施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统计监测和评价，开展统计决策咨询服务，参与对镇街、区级部门和企业的考核评价工作。将重庆市璧山区统计局所属的重庆市璧山区社会经济调查队和重庆市璧山区普查中心承担的行政职能划入机关，除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外，所属事业单位不再承担行政职能。

（9）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统计信息化建设，组织指导全区统计科学研究和统计工作合作交流。

（10）负责全区专兼职统计人员的业务管理工作，牵头组织全区统计人员专业技术培训等工作。

（11）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预算及支出情况

**1、财政资金整体支出**

2021年财政资金年初支出预算为1763.24万元，年中调整预算为2069.66万元，上年结转44万元，调整后支出预算为2113.66万元；年末支出决算为2113.4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为0.205万元。

**2、部门“三公”经费支出**

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总额10.65万元，其中：公务车运行维护费4.44万元、国内公务接待6.21万元。年初预算支出11.3万，比预算减少0.65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公务用车未新购置、保有量为1辆、无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国内公务接待21批次及921人数。

# 二、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加强预算执行分析，规范财务管理，强化财政资金跟踪问效和绩效管理，建立对下属预算单位的监督、指导机制，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有效措施解决，组织开展部门2021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二）绩效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原则包括科学规范原则、公开公正原则、分级分类原则、绩效相关原则。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根据《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璧财绩〔2022〕2号）文件要求，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组成由单位领导、办公室、各业务科室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组成的自评小组，制定自评方案，明确自评程序和方法，通知要求资金使用科室上报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及计划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组织实施**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分为两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为评价准备阶段，自评工作组梳理和研读了国家层面、市级层面、区级层面与本次评价部门整体有关的政策文件，获得评价资料。

第二个阶段为实施评价阶段，自评工作组在2022年2月23日至3月10日开展评价实施。取得评价部门整体实施的进度和资金筹集支出情况等资料，通过研读搭建指标体系，填写《重庆市璧山区统计局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并撰写自评报告。

**3、分析评价**

2022年3月11日至3月18日，自评工作组根据《重庆市璧山区统计局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中的指标体系以及自评报告的分析情况，对初稿进行审核，按照相关文件、资金拨付资料，开展自评检查工作，对部门整体实施情况和质量进行评定。提出修改意见，形成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 三、绩效评价情况及结论

根据《重庆市璧山区统计局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中的指标体系分析情况，重庆市璧山区统计局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总得分98.2分，等级为“优”。具体得分情况如表1所示。

表 1：指标得分情况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率 | 10 | 10 | 100% |
| 预决算公开率 | 6 | 6 | 100% |
| 第七次人口普查课题研究数 | 9 | 9 | 100% |
| 统计业务培训期数 | 9 | 9 | 100% |
| 数据采集及时率 | 9 | 7.2 | 80% |
| 数据报送及时率 | 10 | 10 | 100% |
| 对外发布统计数据及时率 | 10 | 10 | 100% |
| 完成统计数据归档、整理 | 11 | 11 | 100% |
| 使用部门对统计数据的认可度 | 11 | 11 | 100% |
| 政府或科研机构数据的采用比率 | 15 | 15 | 100% |

（一）预算执行率分析

按照年初设定绩效目标预算执行率不得低于90%，2021年执行支出数2113.45万元，完成预算执行率为99.99%，项目执行情况良好，及时发放了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保障了我局正常运转，体现了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及科学性。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二）预决算公开率分析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单位预决算信息需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公开，2021年我局按时完成了预决算公开，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公开透明。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三）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课题研究数分析

2021年，本单位及时完成了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开展了璧山区人口结构变化趋势及影响因素研究并撰写了课题研究报告，包括1个重点课题研究和6个一般课题研究，为璧山区制定和完善教育、就业、养老等政策提供了决策依据。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四）统计业务培训期数分析

2021年，我局加强了统计业务培训，全年累计开展统计业务培训 39 期，培训各类统计人员近5000人次，夯实了统计工作基础。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五）数据采集及时率分析

各业务科室严格按照统计调查制度要求完成了数据采集，但由于疫情影响，部分数据采集时效受限，完成时间有所延迟，数据采集及时率为98%，未完成年初绩效目标。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80%权重分。

（六）数据报送及时率分析

各业务科室严格按照统计调查制度要求完成了数据报送，数据报送及时率为100%，完成了年初既定绩效目标。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七）对外发布统计数据及时率分析

各业务科室严格按照统计调查制度要求及时对外发布了统计数据，未出现统计数据发布不及时情况，对外发布统计数据及时率为100%，完成了年初既定绩效目标，保证了统计服务能力。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八）完成统计数据归档、整理分析

按照内控制度要求，我局完成了2021年度的统计数据归档及整理工作，数据保存完好，严格档案管理，为统计数据安全提供了保障。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九）使用部门对统计数据的认可度分析

因我局统计体系得到了进一步完善，整体服务能力有所提高，经评价小组核实，2021年统计数据使用部门对统计数据的满意度较高，其认可度达到了96%。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十）政府或科研机构数据的采用比率分析

2021年我局组织实施了全区一、二、三产业统计调查，其中统计数据被政府或科研机构采用比率达92%，该指标的稳定及增长情况，不仅体现了政府或科研机构对我局工作和统计数据的认可还能一定程度上提高我局统计工作人员的积极性。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1、制定了项目绩效管理机制，明确了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及审批流程，规范了绩效指标及目标设置，保障绩效管理科学合理，提高了绩效管理意识。

2、强化预算绩效双监控，项目期中（二季度或者三季度）监控已实现的产出成果与效益。监控内容包括：项目预算执行进度是否与当前期限相匹配，专项资金是否专款专用，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违纪违规问题，有无滞留、缓拨资金以及因管理不善造成资金损失、浪费，专项资金是否按照规定用途、开支范围、开支标准及其其他相关要求使用等方面。

3、围绕法制建设不断提高了依法治统能力，紧扣参谋服务努力提升了咨政服务水平，找准关键环节持续夯实了统计工作基础，加强了统计业务培训，全年累计开展统计业务培训 39 期，培训各类统计人员近5000人次；我局深化改革创新，结合市局GDP核算制度改革建立和完善专业数据质量控制、评估及考核办法，建立健全数据评估认定和反馈机制，推动了建立现代化统计体系，强化部门联动，建立健全了行业统计制度，构建了政府综合统计、行业归口统计的现代管理体制；通过智慧璧山实时人口空间信息系统建设，为政府各个部门提供璧山常住人口和地理数据信息化支持，提升政府各部门协作水平，加强了部门间的信息共享，能有效提高璧山区公共服务效率。

#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 目标设置不严谨，绩效管理意识有待提高。数据采集及时性年初设置目标为100%，但未考虑在疫情的影响下，部分数据采集时效可能有所受限，完成时间会延迟，当年数据采集及时性指标未达到既定目标。

## （二）建议

考虑到疫情反复等不可控问题，在年初指标及目标设置时，结合已有数据，综合指标的合理性及可完成性，对时效指标进行多方面考量，在符合统计调查制度要求的前提下，提高目标设置严谨性，适当调整完成期限，提高绩效管理效率及绩效管理意识。